

莆田市财政局 文件 莆田市农业农村局

莆财农〔2025〕68号

莆田市财政局 莆田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下达2025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红火蚁疫情防控）资金的通知

各县区（管委会）财政局（财政金融与国资局）、农业农村局、湄洲岛城乡融合发展局：

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做好我市红火蚁疫情防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经研究，现从2025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中下达市级红火蚁疫情防控资金165万元（具体详见附表），款列“2130505生产发展”科目。

请各地结合实际，用好各级财政红火蚁防控专项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并按规定做好预算绩效跟踪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实现红火蚁防治面积和防治效果最大化，有力保障粮食安全和农业生产安全、公共安全、人畜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

附件：1. 莆田市2025年市级红火蚁疫情防控资金分配表

2. 莆田市2025年市级红火蚁疫情防控资金绩效目标表

3. 莆田市2025年红火蚁疫情专业化防控工作方案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1

莆田市2025年市级红火蚁疫情防控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县（区、管委会）	金额
仙游县	25
荔城区	16
城厢区	10
涵江区	10
秀屿区	86
湄洲（原北岸和湄洲岛）	18
合计	165

附件2

莆田市2025年市级红火蚁疫情防控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市级红火蚁疫情防控资金			
主管部门（单位）名称及部门预算编码			401001 市农业农村局		补助区域	项目相关区域
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65	
			其中：财政拨款		16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通过加强红火蚁监测和防控，有效降低农区红火蚁发生程度，切实遏制红火蚁扩散蔓延势头，有力保障粮食安全和农业生产安全、公共安全、人畜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项目单位	区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红火蚁防控面积	反映红火蚁专业化防控情况	仙游县	防控面积>3125亩
					荔城区	防控面积>2000亩
					城厢区、涵江区	防控面积>1250亩
					秀屿区	防控面积>10750亩
					湄洲	防控面积>2250亩
	质量指标		红火蚁防控效果	反映红火蚁防控成效	所有	>90%
	经济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物资或服务价格	反映采购物质或服务成本情况	所有	不超过市场价格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防控措施保障粮食和农业生产安全效果	反映防控区域保障粮食和农业生产安全情况	所有	防治区域红火蚁疫情得到有效控制
满意度指标	技术指导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农民或防治服务组织满意度	反映技术指导服务对象满意度。	所有	≥85%	

附件3

莆田市2025年红火蚁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物安全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以及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红火蚁疫情防控工作的部署要求，及时、高效、有序地开展红火蚁疫情防控，确保粮食和农业生产安全、公共安全、人畜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根据相关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任务

通过加强红火蚁监测和防控，有效降低农区红火蚁发生程度，切实遏制红火蚁扩散蔓延势头，有力保障粮食安全和农业生产安全、公共安全、人畜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

二、工作内容

（一）任务安排。仙游县红火蚁疫情防控面积大于3125亩，综合防效大于90%；荔城区红火蚁疫情防控面积大于2000亩，综合防效大于90%；城厢区、涵江区红火蚁疫情防控面积大于1250亩，综合防效大于90%；秀屿区红火蚁疫情防控面积大于10750亩，综合防效大于90%；湄洲（原北岸和湄洲岛）红火蚁疫情防控面积大于2250亩，综合防效大于90%。

（二）补助内容和标准。各级财政红火蚁防控专项资金主要用于红火蚁监测与防控工作、应急防控药剂储备。一是红火蚁疫情防控技术指导培训、普查、监测、监理等费用不得超过补助资

金的5%；二是各项目县（区、管委会）要统筹用足用好各级财政红火蚁防控专项资金（特别是省里下达的农业防灾减灾资金（红火蚁防治）结余部分），明确采购预算总金额，并根据中标单价确定最大防控面积或最大应急防控药剂数量。

（三）补助对象。补助对象为红火蚁专业化服务组织及实施疫情防控现场检疫监测、技术指导培训、监理等工作的机构。专业化防治服务优先安排旱地、水浇地等农区及农村人口密集区。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实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规定，规范开展红火蚁防治服务项目和应急防控药剂采购。对中标服务的专业化防治组织的防治工作要加强监管、监理，红火蚁疫情发生与防治范围及面积要采用电子地图进行定位标示与核验，确保项目实施的规范性、使用技术与药剂的科学性、防控工作相关档案资料的完整性，并对防治组织防控工作实施进度与防控成效开展定期验收，确保红火蚁防控工作的顺利实施和目标任务的实现。

（二）强化资金管理。一是规范资金使用。按照《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管理办法》等资金管理要求，项目资金不得用于基本支出、修建楼堂馆所、各种工资奖金津贴和福利开支、偿还债务和垫资、弥补预算支出缺口等与农业防灾减灾救灾无关的支出，严禁挤占、挪用、骗取资金。二是加快支出进度。要加快防控措施推进及专项资金支出进度，充分发挥资金效益，杜绝因不

作为而导致的资金大量结余情况。三是落实项目资金公开。依托县政府网站、农业农村部门网站等多种载体与方式，做到资金政策、资金分配、项目申报、项目评审、项目实施、项目验收“六公开”，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的透明度和群众参与度。四是加强监督治理。通过日常掌握、现场核实、专项督导等多种方式，加强资金使用情况治理，保证项目资金合规使用。应急防控药剂发放领取应当造册登记，登记表载明发放领取人姓名、联系电话、发放领取数量、发放日期等信息。

（三）强化序时推进

各地要紧紧抓住红火蚁婚飞繁殖“关键期”和适防天气地温“窗口期”，及时组织红火蚁防控，确保防治区达到目标防效。2025年12月30日前，各有关项目县（区、管委会）将工作总结（项目实施情况、成效、存在问题）纸质材料和电子文档报送市植保植检站。

